**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XE-20201201-2**

**项目名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2020年-2022年一水柠檬酸采购项目**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编制**

**发布日期： 2020年12月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第二部分 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报价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各报价单位:

现我公司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2020年-2022年一水柠檬酸采购项目进行询价，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报价单位参加。

一、资金计划：自筹资金

二、项目编号：XE-20201201-2

三、项目名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2020年-2022年一水柠檬酸采购项目

四、最高限价：单价5589元/吨（人民币），总价￥145.314万元。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

本次项目的服务对象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及下属污水处理厂：大沙地分公司、龙归分公司、京溪分公司、江高分公司、健康城分公司和西朗公司等，提供一水柠檬酸使用共260吨。其中，大沙地分公司约56吨，龙归分公司约42吨，京溪分公司约30吨，江高分公司约36吨，健康城分公司约26吨，西朗公司约70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可根据生产需要调配供应量至所属其它污水处理厂。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提供一水柠檬酸，内容如下：

1. 名称及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药剂名称 | 形态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一水柠檬酸 | 固态 | 吨 | 260吨 | 食品级 |

2.中选人需提供药剂运输，将药剂运送到指定位置。

六、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1.报价单位须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同时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2.报价单位须为一水柠檬酸的制造商（或制造商的集团公司或制造商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报价单位是制造商的集团公司或制造商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时，需提供报价单位与报价货物的制造商的关系的说明文件原件或证明文件复印件）。

3.报价单位提供的一水柠檬酸具有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近三年（2017年、2018年、2019年）中任意一年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4.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七、现场踏勘(答疑会)时间、地点：/。

八、询价文件的获取：在2020年12月9日10时00分前，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门户网站免费下载

九、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0年12月9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9日10时00分。

十、询价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广州市净水有限公

十一、评审时间：2020年12月9日10时00分

十二、评审地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招标办

十三、询价人的联系方式

询价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501号

联系人：黄工 联系方式：020-62315524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第二部分 项目内容**

**一、项目情况介绍**

本次项目的服务对象为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及下属污水处理厂：大沙地分公司、龙归分公司、京溪分公司、江高分公司、健康城分公司和西朗公司等，对上述污水处理厂提供一水柠檬酸使用。

1供货要求：

1.1、交货地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所属各污水处理厂厂内。承包人负责货物的运输和装卸，并在询价人指定地点交货、存储。承包人需服从询价人的合理调配供货。

1.2、供货时间：合同期内必须按询价人生产需求准时供货，每次交货量由双方协定。如有特殊情况，询价人提前24小时通知承包人。

1.3、交货要求：在货物出厂前，承包人应该对每批（次）所供货物进行详细检验，并出具每批（次）所供货物的质量检验证明材料，该证明材料仅作为交货时双方进行交货现场检验的参考。若承包人供货时不能出具该批（次）所供货物的检验证明材料，询价人有权拒绝该批（次）所供货物的签收，并有权要求承包人无条件退货并更换该批（次）所供货物，由此给询价人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4、必须使用专用容器装载，汽车运输，包装方式及运输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

**二、项目技术要求**

货物质量必须符合甲方要求的标准，主要技术指标如下：

|  |  |
| --- | --- |
| 药剂名称 | 技术指标 |
| 一水柠檬酸 | 需求指标名称 | 需求指标 |
| ★含量（%） | ≥99.5% |
| 包装规格 | 独立包装且满足买方生产需求 |
| 影响 | 不可以对出水水质产生二次污染 |
| 应用范围 | 各类污水处理、各类工业污水等 |

★货物质量优于供货期内发布的最新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且需满足甲方的技术指标。

**三、项目商务要求**

1.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供货期间询价人有权无条件单方解除合同，但需提前7天通知中选单位终止供货）

2.质量要求：货物质量必须符合甲方要求的标准。

3.总包及分包规定：乙方不许转包，不许擅自分包。不许随意更换响应文件中所报的项目负责人，如确须更换，则事前须征得甲方同意，如有违反，一经发现取消中包资格，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含质量安全事故、拖延货期、增加投资等损失)。

4.付款方式：

按照实际用量结算，甲方按合同单价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将结算表以书面形式交付甲方，若甲方对结算内容有异议，应书面回复乙方。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结算金额开出国家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交甲方办理付款手续。

付款方式：用支票、网银转账两种形式。

5.承包方式：

单价包干：综合单价为合同单价。合同单价按询价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不可调整。

6、其他：报价应包括：货物出厂价、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保险费、装卸入仓的费用（甲方免费提供仓储服务）、承包人提供人工服务费、检测费、调试检验费及需向政府缴纳的各项税费等，若为进口货物还应包含进口环节税费。

**第三部分 报价单位须知**

**一、概念释义**

1.“询价人”是指：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2.合格的报价单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报价单位。

3.“承包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认并授以合同的报价单位。

4. 合格的工程：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二、询价文件**

5．适用范围:本询价文件适用于本报价邀请中所述项目的询价。

6. 询价文件的构成

6.1询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报价邀请函

2) 项目内容

3) 报价单位须知

4) 合同书格式

5)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6) 在询价过程中由询价人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6.2报价单位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等）。报价单位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报价单位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询价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询价响应。

7. 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询价文件的澄清是指询价人对询价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报价单位提出的各种问题。询价文件的修改是指询价人对询价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

7.2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的报价单位，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询价人。询价人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询价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询价文件的报价单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报价单位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询价人回函确认。该答复作为询价文件的一部分，对报价单位有约束力。

７.3询价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询价文件的报价单位，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报价单位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询价人回函确认。

7.4询价人可以视询价具体情况，延长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询价文件收受人。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询价响应费用

8.1 报价单位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响应有关的费用。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询价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9．报价的语言及计量

9.1报价单位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报价单位与询价人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报价单位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询价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2除非询价文件中另有规定，报价单位在询价响应文件中及其与询价人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询价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报价单位编制的询价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本询价文件第五部分《询价响应文件格式》的所有内容。

11. 询价响应文件编制

11.1报价单位应按响应文件格式编制询价响应文件。

11.2报价单位必须对询价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询价人）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报价单位必须对询价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1.3如果因为报价单位询价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询价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报价单位承担。

12. 报价

12.1如询价文件无特殊规定，报价以人民币填报。

12.2报价应为包括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12.3任何有选择性报价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3. 联合体报价

13.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报价。

14. 报价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14.1报价单位应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询价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内容详见询价文件第五部分《询价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资格证明文件”。

14.2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 报价有效期

15.1询价响应文件应在拆封之日起90天内保持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而予以拒绝。

15.2特殊情况下，询价人可于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报价单位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6. 询价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报价单位应编制询价响应文件一式2份，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一份，询价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询价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询价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私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询价响应文件中。

16.3 询价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私章才有效。

16.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询价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报价单位应将询价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7.2每一密封信封均应：

（1）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注明“于（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如果信封未按本须知第17.1条和第17.2条要求密封的，询价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7.4询价响应文件未密封的或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询价人将拒绝接收。

18.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询价人在《报价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和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接收询价响应文件，超过截止时点后的询价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8.2询价人可以通过修改询价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询价人和报价单位受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 询价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报价单位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询价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询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报价单位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报价，但报价单位必须在规定的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询价人）。从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报价单位承诺的报价有效期内，报价单位不得撤回其报价。

19.3 报价单位所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在询价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评审**

20. 询价小组

20.1 评审由询价人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

20.2询价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20.3询价小组依法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21.资格性、符合性评审

21.1参加询价的报价单位经自行报名推荐产生。由询价小组对参加询价的报价单位进行资格性、符合性评审。

21.2在询价过程中对询价文件未能实质响应的报价单位不足三家时，询价小组可以从其他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报价单位名单中补充；补充后仍不足三家或者没有可供补充的合格报价单位的，询价人可以从已选出的候选报价单位中确定承包人。

21.3 在询价过程中，响应报价单位提交的澄清文件由响应报价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响应报价单位应受其约束。

21.4 询价小组进行综合评议。对提供工程质量、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规定最低要求的报价单位归列为推荐成交的候选对象，询价人依照候选报价单位的报价顺序，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确定为第一备选单位，以有效报价次低者为第二备选单位。若有效报价最低者有两家或以上单位，则以摇珠随机抽取方式确定第一备选单位。

22.报价的评审

22.1询价小组将详细分析、核对每一份报价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误差，并加以修正。修正误差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单价小数点明显错位的除外）；

22.2询价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报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报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22.3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拒绝。

**六、确定承包人**

23.确定承包人原则

23.1根据符合询价人需求、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承包人。

23.2承包人确定后，询价人向承包人发出《发包通知书》，对承包人和询价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4. 合同的订立

24.1 询价人与成交、承包人自《发包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询价文件要求和承包人询价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承包合同，但不得超出询价文件和承包人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5. 合同的履行

25.1承包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承包合同需要变更的，询价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公司招标办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询价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公司招标办。

25.2 承包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承包合同的，询价人可以与排位在承包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报价单位签订承包合同，以此类推。

**八、质疑**

26. 如果报价人认为询价文件或询价过程或询价结果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向询价人提出书面质疑。询价人应在3天内给与答复。

## 附件一：报价记录表

 报价记录表

报价文件开启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单位 | 密封情况 | 报价（元） |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经办人： 记录人：

年 月 日

**附件二**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非公开招标项目询价评审记录表**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资料** | **提交资料要求** | 审核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原件 |  |  |  |  |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原件 |  |  |  |  |  |
| 3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原件 |  |  |  |  |  |
| 4 | 符合报名条件资格要求 | 复印件 |  |  |  |  |  |
| 5 | 响应询价文件第二部分项目内容的技术、商务要求 | 原件 |  |  |  |  |  |
| 6 |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原件 |  |  |  |  |  |
| 7 | 报价意向承诺及声明函 | 原件 |  |  |  |  |  |
| 结论 |  |  |  |  |  |
| 评审人签名 |  |

备注：1、审核情况填写“符合”或“不符合；或者打“√”或“×”。

1. 本表所有审核情况均为符合的，结论为报名成功。若有一项或以上审核情况为不符合的，结论为报名不成功。

**附件三**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非公开招标项目

发包通知书

广净（非公招）字 [20××] 第 [×××] 号

承包单位(全称):

 经询价小组评审推荐，确定你单位为××××项目的承包单位，承包内容为询价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报价为 人民币×拾×万×仟×佰元（￥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发包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年（药剂类）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穗净水合[ ] 号**

**甲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就 采购和相应技术服务事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顺序**

下列文件（如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可视为能相互说明和补充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相矛盾的地方，则根据以下次序判断：

⑴ 在本合同实施过程双方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⑵ 本合同书；

⑶ 发包通知书；

⑷ 询价文件；

⑸ 响应文件；

⑹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性文件；

⑺ 工程报价单；

⑻ 本合同其他附件；

 **第二条 货物信息**

2.1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规格** | **数量（吨）** | **单价（万元）** | **金额（万元）** | **交货期** | **备注** |
| **含税** | **不含税** | **含税** | **不含税** |  |
| 1 | 一水柠檬酸 |  | 食品级 | 260 |  |  |  |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无；□按折算纯干污泥结算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2.2供货范围必须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 交货地点和日期要求如下：

2.2.1交货地点：甲方辖下分/子公司，具体以甲方通知为准。

2.2.2交货日期：按甲方要求，按指定时间计划逐批（次）供货。所供货物的供货时间及数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3合同有效期为 两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若合同到期前乙方供货总量达到\_\_\_吨的，合同提前终止。如需要调增供货量的，以甲方另行通知为准。

2.4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但需提前7天通知乙方。

**第三条 货物标准及质量控制**

 3.1货物使用效果需满足甲方污泥脱水后含水率低于 无 。

3.2货物质量应符合或优于本合同的要求。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化工行业相关最新标准，以最新发布的标准为准。主要执行技术指标如下：

|  |  |
| --- | --- |
|  | **技术指标** |
| 一水柠檬酸（食品级） | 需求指标名称 | 需求指标 |
| ★柠檬酸含量 | ≥99.5% |

 3.3在产品出厂前，乙方应该对产品进行详细检验，并出具检验证明材料，该证明材料不作为货物质量最终是否合格的依据，但可作为交货时双方进行交货现场检验的参考。

3.4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每车次货物进行抽样检查，检验按照下列方式进行：

3.4.1执行检验方法： GB/T9855 ，若检验方法变更，则执行新的国家标准。

3.4.2送货记录需经甲、乙双方在场共同确认完成并签字。

3.4.3抽样检测：对乙方提供并交货的每车次货物进行取样检测。

3.4.4抽样方法：必须在槽车上或卸货过程中，以甲方辖下分/子公司确认的GB/T9855取样方法进行货物样品采集（如使用桶、袋装的药剂，随机抽取），抽取3份混合后平行样品，3份样品按照规定保存于甲方辖下各分（子）公司化验室，乙方如需留存该批次（车）样品，须按照上述确定的取样方法进行现场同步取样。

3.4.5分析和保存样品的分样与储存：分装于清洁、干燥的取样瓶（袋）中。取样瓶（袋）应用标签将封口密封，标签上应标明生产厂家、批号、采集日期，甲方辖下子/分公司和乙方共同在标签上签名确认。

3.4.6留样：采集的三份留样样品由甲方化验室按规定留存。

3.5若乙方货物质量不符合相关要求，甲方可要求乙方对产品进行改善并进行扣罚。

3.5.1若甲方化验室检测某一车次乙方货物样品不符合本合同要求、国家标准或化工行业相关最新标准，则由甲方将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该车次乙方货物样品，送至具有CMA资格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相关检测费用由甲方垫付，并在乙方结算货款内扣除。甲乙双方对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均不得提出异议。

3.5.2若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所供货物检测的结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则检测结果视为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对产品进行改善并按以下罚则进行扣罚：

第一次检测不合格：甲方对乙方扣罚3万元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优先在结算货款内扣除，如当月货款无法抵销违约金扣罚的，将在次月的结算货款内扣除；

第二次检测不合格：甲方对乙方扣罚5万元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优先在结算货款内扣除，如当月货款无法抵销违约金扣罚的，将在次月的结算货款内扣除；

第三次检测不合格：甲方对乙方扣罚10万元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优先在结算货款内扣除，如当月货款无法抵销违约金扣罚的，将在次月的结算货款内扣除；

第四次检测不合格：甲方扣除乙方100%合同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单方即时解除本合同。

3.5.3针对需求量较少的生产类药剂（合同总金额低于20万元）扣罚规则：

第一次检测不合格：扣除该车（批）次的药剂费用；

第二次检测不合格，扣除合同暂定总价的50%作为违约金并优先在结算货款内扣除，如当月货款无法抵销违约金扣罚的，将在次月的结算货款内扣除。

第三次检测不合格，扣除合同暂定总价的100%作为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单方即时解除合同。

**第四条 考核办法**

 4.1本合同考核评价按附表 附表1 为标准。

4.2考核期限
 供货期间甲方将对乙方的供货服务及货物质量进行不定期的考核，考核时间以甲方确认为准，考核次数为每6个月考核不少于1次；若合同签订期限未满6个月，则合同期内考核不少于1次。

 4.3考核评价办法

 考核得分在80分以上为合格（不含80分）。若等于或者低于80分，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根据损失情况可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5.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1有权对乙方提供产品进行督导，对于乙方不履行合同、不正确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等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正，并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5.1.2有权到乙方生产现场校验未交接货物。

5.1.3甲方有权不定期将货物样品送至具有CMA资格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如检测结果为不合格，甲方将按本合同3.5条款对乙方进行处罚。

5.1.4有权调配供货量至甲方下属各分/子公司。

 5.1.5按合同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5.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2.1乙方须保证供货量能达到甲方（询价文件）要求的标的（包括标段 ）总供货需求量。

5.2.2按照合同约定对货物进行包装、装运和运输，服从甲方安排，在厂区指定位置，按时保质交付货物。

5.2.3乙方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支持服务。

5.2.4乙方提供每批货物的生产厂家出厂合格证书及有关供货说明文件。

5.2.5接受甲方监督，接受支付款项。

5.2.6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第六条 合同总价及结算方式**

6.1合同暂定总价为\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含税价价格（税率 %），合同履行期间国家税率调整的，不含税价不变，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6.2本合同计价按以下 （1） 方式：

（1）乙方按每吨\_\_\_\_\_\_\_\_（药剂）计价，单价为\_\_\_\_\_\_\_元/吨。单价应包括：货物出厂价、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包装费、运输及保险费、装卸入仓的费用（甲方免费提供仓储服务）、人工服务费、检测费、调试检验费及需向政府缴纳的各项税费等，若为进口货物还应包含进口环节税费。合同单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为不变价。乙方已经充分考虑本合同履行期间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已计入报价，因此合同单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因任何因素而作调整。

（2）乙方按每吨干污泥的单价包干报价，单价为\_\_\_\_\_\_\_元/吨。该报价应包括：货物出厂价、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包装费、运输费、装卸入仓的费用（甲方辖下分/子公司免费提供仓储服务）、乙方服务小组的驻场服务费、调试检验费及需向政府缴纳的各项税费。（**适用阳离子药剂**）

6.3由甲方辖下分/子公司进行本合同药剂费用支付。

6.4本合同结算按以下 （1） 方式：

1. 以甲方地磅数的实际重量结算，若甲方地磅数大于乙方出厂送货单地磅数，以乙方出厂送货单地磅数结算。
2. 以当月外运污泥总数\*（乘以）当月甲方化验室检测平均含水率结果折算成纯干污泥量进行结算支付，甲方按合同单价乘以纯干污泥量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乙方根据结算金额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经甲方认可的国家合法的商品发票），交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干污泥的计算方法详见询价文件投标人须知的有关规定）**（适用阳离子药剂）**

6.5甲方与乙方按照实际供货量结算，甲方按合同单价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将结算表以书面形式交付甲方，若甲方对结算内容有异议，应书面回复乙方。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结算金额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经甲方认可的国家合法的商品发票），交甲方办理付款手续。

6.6乙方收款账户： ；

开户行： ；

收款账号： ；

乙方在收款前需向甲方提交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

名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税号： ；

地址： ；

**第七条 包装、装运和运输**

7.1乙方负责把货物安全运到交货地点。

7.2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上应附有产品合格证书，内容包括：产品名称、生产厂家名称、批号、净含量、生产日期及标准编号等。考虑运输和储存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天气等），包装必须满足运输、转运、装卸和储存的要求。

7.3包装方式由乙方负责，因包装方式不当对货物造成损坏的（包括货物质量、安全责任、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负责。

7.4乙方运输过程应防止药剂雨淋、受潮，并避免有毒物品的污染。投药过程需做好无缝对接措施，确保药液不外泄。交货期间所需办理的所有手续及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提供任何文件及协助。

7.5乙方车辆运输 一水柠檬酸 产品时必须合法合规，其运输荷载要根据甲方现场情况调整，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交货要求**

8.1交货时间：合同期内甲方提前24小时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短信或微信）等形式通知乙方交货时间、名称、型号、数量，乙方必须按要求送货。

8.2乙方必须在交货时一并提供每批货物的质量合格证书、使用说明书等附随资料，内容包括：生产名称、生产日期、净含量等，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化工行业相关最新标准，证明及标准编号，经甲方检验货物的基本资料合格后方能交付。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交付前由乙方承担。

8.3乙方随货开具送货单交甲方盖章或签字，送货单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履约担保**

9.1履约担保提交时间按 （1） 执行。

（1）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应向甲方提交履约担保，担保金为合同暂定总价的10％，即人民币\_\_\_\_\_\_\_\_\_\_元（按询价文件要求）。

（2）乙方在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担保，担保金为合同暂定总价的10%，即人民币 元。未按时提供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元（适用应急项目）。

9.2履约担保按以下任一种形式提供：

1、符合甲方要求（详见附件8保函格式）的银行独立保函，

2、现金转账至甲方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账号：82010154900000342

开户行：浦发银行广州分行

9.3履约担保的担保期限和返还

9.3.1履约银行保函（或现金履约保证金）的担保期限：从提供履约担保（或转账成功）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成。

9.3.2履约银行保函在合同履行完成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在28日内返还，不支付利息；

9.3.3现金转账形式：合同履行完成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在28日内将保证金（无息）返还。

9.3.4延长担保期限：乙方以履约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在银行保函到期前，乙方应提前7日向甲方提交新的保函以替换即将到期的保函。如乙方未及时提交的，甲方有权直接要求担保银行支付其担保的全部金额并解除合同。

9.3.5甲方按本合同规定提取履约担保金额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日内补足数额，逾期未补足的，则甲方有权提取履约担保的全部余额，并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条 本合同技术服务按以下**  （1） **方式执行：**

**（1）适用常规生产药剂**

10.1供货期内，乙方需在生产现场提供装卸服务。要求保持甲方储存池内的安全库存。

10.2供货期内，乙方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和支持。

1）包含不限于以下服务：

①安全服务：每季度不少于一次组织药剂安全检查，每半年不少于一次组织联合突发抢险应急演练及培训，应市、区安监及公安消防部门及甲方要求提供现场防护用品和消防器材的配置及整改实施（如供货期少于6个月的，需在供货期内组织一次联合抢险演练及培训）。

②技术支持：供货期内任何时间，当甲方在使用药剂发生应急情况的，乙方在接到甲方短信、传真或电话的抢险请求后半小时内必须通过短信、传真或电话提供技术指导，一小时内抢险队伍（指具备危化品处置资质，且不少于两人）必须到达现场，提供抢险设备和抢险服务，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结算价内。

2）供货期内，乙方提供每6个月一次药剂容器清洗服务（如供货期少于6个月的，需在供货期内提供一次药剂容器清洗服务）。

3）若乙方不能提供符合国家、省、市或行业标准的技术服务，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在结算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0.3供货期内，乙方需根据甲方需求，及时提供相关货品的技术支持（含咨询、技术交流等形式）。

**（2）适用阳离子药剂**

10.4.供货期内，乙方需在生产现场留驻由 名技术人员组成的服务小组，为各厂提供24小时三班运转的技术和生产工艺服务，以便及时根据污泥的变化情况调整投加配方。服务小组人员的工资、保险及食宿等全部费用应已包含在乙方的报价内。

10.5.若乙方技术人员不能提供符合国家、省、市或行业标准的技术服务或不服从甲方的安排，甲方有权按每人5000元收取违约金并自行聘请其他服务人员，上述违约金以及另行聘请所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直接在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1.1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时，该方有权全部或部分中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不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

⑴ 地震、火山爆发、滑坡、暴雨（橙色预警及以上）、台风（黄色预警及以上）、海啸、龙卷风、大面积流行病(如：非典型性肺炎等)或瘟疫；

⑵ 战争行为、入侵、武装冲突或外敌行为、封锁、暴乱、恐怖行为或军事演习；

11.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或知道发生不可抗力之后5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详细描述不可抗力的发生情况和对该方履行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影响，同时附上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有效证明文件。

11.3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时间自该不可抗力发生日起连续超过玖拾(90)天，双方应协商决定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条件或者变更本合同。如果自不可抗力发生后壹佰捌拾(180)天之内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1.4双方同意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和及时的补救措施，尽可能减轻不可抗力事件带来的后果。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合理的努力减少不可抗力的影响，包括为采取有效的措施支付合理的金额。双方应协商制定并实施补救计划及合理的替代措施以消除不可抗力，并决定为减少不可抗力给每一方带来的损失应采取的合理的手段。但因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采取措施不当，未尽合理的努力减少不可抗力的影响，造成损失扩大的，由有责任的一方承担扩大部分的损失。声称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不可抗力消除之后应尽快恢复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十二条 违约及索赔**

甲乙双方应该秉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合同。

 12.1若在供货期间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对甲方的设备造成损坏或对生产造成影响的，由乙方承担造成的损失。

 12.2供货期内若乙方不能按时足额交货的，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扣除1万元违约金，所扣金额优先在当月结算货款内扣除。累计逾期 10天以上或连续逾期5天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2.3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合同终止，甲方无需支付剩余货款，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12.4甲方有权在结算货款及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扣除的，乙方应另行支付。

12.5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省、市行业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逾期未完成整改的，每项每超过1日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超过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如合同另行约定违约责任，从其约定）。

 **第十三条 通讯和送达**

13.1 通讯是指本合同各方依照本合同约定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决定、指令、同意、证明等各类书面形式的函件。

13.2 通讯由专人递送的，各方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由特快专递递送的，各方签收后视为已送达；由传真递送的，传真到达对方之日视为已送达；由电子邮件递送的，电子邮件成功发送时视为送达。

13.3 本合同各方变更通讯递送地址、联系人、电子邮件、传真的，应在变更之日起 7 日内通知另一方。未通知的，另一方按本合同约定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发送的文件，均视为送达。

**第十四条 争端解决**

14.1双方应以协商的态度解决双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双方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2在甲方同意的情况下，除有争端之外的合同其它部分在争端解决前应继续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签订，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

15.1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15.2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如有）

15.3与甲方辖下分/子公司签订管理协议（详见附件1）、安全管理协议书（详见附件2）、廉洁协议（详见附件3）、职业卫生管理协议书(详见附件4)。

 **第十六条 其他**

16.1甲方辖下各分/子公司负责本合同的具体执行。

16.2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其合同项下的义务。

16.3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16.4本合同共\_\_\_\_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16.5补充条款：\_\_ \_\_

附表：1.考核评价标准

 2.考核评价标准(阳离子适用）

附件：1.分/子公司管理协议

2.安全管理协议书

3.廉洁协议

4.职业卫生管理协议书

5.中标通知书/发包通知书（如有）

6.授权委托证明（如需）

7.报价单

8.履约保函（模板）

甲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经办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1：考核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考核评价标准内容 | 考核评价标准 | 考核评分 | 得分 |
| 1.交货时效（30分） | 交货准时(1)，通知送货后按通知要求时限送达，且不影响厂内正常生产 | 1.出现迟送货一次扣3分；2.因送货迟影响厂区正常生产运行扣5分；扣完为止 |  |
| 2.交货质量（30分） | 1.每批货物品质均合格2.每批次货物所附资料齐全 | 1.不合格次数总计≦3次，每出现一次扣6分；2.所附资料出现不齐全情况，出现一次扣2分；3.如出现不合格次数﹥3次，本项考核不得分 |  |
| 3.服务质量（20分） | 1.提供货物装卸服务2.司机听从厂区人员指挥3.货物投加过程合规，操作正确4.不得损坏厂内设施设备 | 每项目分值为5分，第1、2项每出现一次不符合情况扣1分；第3、4项每出现一次不合格情况扣2分；扣完为止 |  |
| 4.售后服务措施（20分） | 1.每季度组织不少于一次安全检查2.每6个月组织不少于一次联合抢险演练及培训（如供货期少于6个月的，供货期内需组织一次联合抢险演练及培训）3.发生抢险情况，是否有及时提供抢险物资及人员4.每6个月提供至少一次药剂容器清洗服务（如供货期少于6个月的，供货期内需提供一次药剂容器清洗服务） | 每项目分值为5分，第1项每出现一个季度未组织检查扣2分；第2、3、4项出现一次扣5分 |  |
| （上述4项得分之和） |  |  |  |

注：（1）交货准时是指交货不延误或适当提前交货从而保证库存充足，但提前交货须以甲方可以存储的容量为限，若超过甲方的存储能力，甲方有权拒绝乙方提前交货。

**附表2、考核评价标准(阳离子适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考核评价标准** |
| **好** | **中** | **差** |
| **一、****交货** | **1.交货衔接情况（5分）** | 交货及时确保库存（5分） | 基本能按时交货（3分） | 不能按时交货（0分） |
| **2.货物包装（5分）** | 货物包装完全符合要求（5分） | 货物包装基本符合要求（3分） | 货物包装不符合要求（0分） |
| **二、质量标准** | **3. 货物质量标准（10分）** | 提供的货物质量标准符合或优于最新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10分） | 提供的货物质量标准基本符合最新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6分） | 提供的货物质量标准不符合最新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0分） |
| **三、使用效果** | **4.对设备的影响程度（10分）** | 加料后15天内给料顺畅，不产生粘结或板结。（10分） | 加料后15天内出现给料不顺畅现象次数不超过3次。（6分） | 加料后15天内出现给料不顺畅现象次数超过3次的。（0分） |
| **5.脱水效果（50分）** | 脱水后污泥的含水率稳定达到80%以下（50分） | 脱水后污泥出现过小于5次含水率超80%（30分） | 脱水后污泥出现过超过5次含水率超80%（0分） |
| **6.澄清液固含量（10分）** | 大于150mg/L不超过3次（10分） | 大于150mg/L超过3次，不超过6次，其中大于160mg/L不超过3次（6分） | 大于150mg/L超过6次或大于160mg/L的超过3次（0分） |
| **四、服务质量** | **7.驻厂技术人员素质（5分）** | 所派驻厂人员为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人员搭配合理。（5分） | 所派驻厂人员属于技术人员，有一定的经验，人数足够。（3分） | 所派驻厂人员工作经验少（0分） |
| **8.其他售后服务措施（5分）** | 1.有紧急应对措施合理具体充分；2.有利于买方的承诺。（5分） | 1.有紧急应对措施；2.有服务承诺。（3分） | 紧急应对措施不足（0分） |

注：（1）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交货延误，但没有影响生产的除外。（2）交货准时是指交货不延误影响生产或过早而导致各厂库存过多。

**附件1：分/子公司管理协议（格式）**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_\_\_\_\_\_\_\_**

**关于\_\_\_\_\_\_\_\_\_\_的管理协议**

甲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乙方：

本协议中的所用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双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合同编号为 《合同名称 》中的定义相同。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年药剂采购项目（以下称“本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或询价等）的方式，确定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其它法律法规，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与\_\_\_\_\_\_\_\_\_\_\_\_\_\_\_公司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了《合同名称》+（合同编号），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药剂单价及付款**

1.1 \_\_\_\_\_\_\_\_\_\_\_药剂单价按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与\_\_\_\_\_\_\_\_\_\_\_公司签订的合同单价为固定不变价，合同单价今后不因任何因素而作调整。

1.2结算方式：按 《合同名称》+（合同编号）约定执行。

1.3甲方与乙方按照实际供货量结算，甲方按合同单价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乙方应在每月 10 日前将结算表以书面形式交付甲方，若甲方对结算内容有异议，应书面回复乙方。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结算金额开出国家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交甲方办理付款手续。

**二、药剂的检测及处罚**

2.1甲方根据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的合同《合同名称》+（合同编号）要求，对乙方每车次货物进行取样检测，并根据检测结果进行处罚。

三、乙方须根据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的合同《合同名称》+（合同编号），严格执行各项合同条款，执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四、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合同编号为《合同名称》+（合同编号）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五、本协议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乙方：

 分公司（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办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邮箱地址： 邮箱地址：

日期： 日期：

**附件2：生产药剂采购安全协议书**

**生产药剂采购安全协议书**

甲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乙方：

为促使生产药剂采购过程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和《广州市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试行）》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生产药剂采购的安全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一）甲方应贯彻落实国家、地方有关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行生产药剂的采购。

（二）涉及受公安局管控危化品（易制毒、易制爆和剧毒化学品）的采购时，甲方应根据公安要求，落实备案工作，做好相关受管控化学药剂的网上申购备案。不得向未经许可从事危化品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采购危化品。

（三）甲方应审查乙方有关生产药剂的经营、运输的合法证照和资质条件，及相关运输车辆和人员的证件资料；涉及危化品的采购时，严格审查乙方的危化品经营许可、运输许可等资质。

（四）甲方应在其管辖区域对乙方的药剂运输、装卸的安全生产实行监督，及时纠正乙方人员违章指挥、违章驾驶、违反禁令等行为，并按照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规定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发现安全隐患，甲方应责令乙方立即整改，及时督促乙方消除事故隐患。针对非一次完成运输的项目，甲方应向乙方出具隐患整改通知，严禁乙方再犯同类问题。

**二、乙方责任**

（一）乙方应承诺具备所售生产药剂（尤其涉及危化品、受公安管控化学品）的许可资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在药剂的销售、运输、装卸全过程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法律的有关规定。

（二）乙方对药剂的运输、装卸过程的安全工作承担主体责任。应指定药剂安全运输责任人，负责药剂安全运输和装卸及安全教育工作，组织制订和实施药剂安全运输、装卸工作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规定，同时督促检查，确保药剂的安全送运。

（三）乙方负责明确自身岗位安全职责，将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加强教育工作，督促员工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工作，及时发现和消除隐患。

（四）乙方应承诺所售药剂质量符合规范要求且在有效期内，包装要完整完好，当涉及危化品时，还应向甲方提供与所售药剂相一致的技术说明书（MSDS）和安全标签。

（五）乙方用于运输药剂的车辆、驾驶员应取得证照资质，涉及危化品时应取得相应运输资质，并自觉接受甲方的审查。乙方要建立完善安全管理基础资料台账。

（六）乙方须加强药剂运输车辆的安全管理，严格执行车辆安全检验制度，确保车辆性能符合安全技术标准。

（七）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雇佣人员，雇佣的人员必须经过体检，有岗位禁忌症的人员严禁从事相关运输岗位的工作。

（八）乙方应采取措施，加强人员管理，对需进入甲方管辖区域的人员要做好三级安全教育工作、安全技术交底和培训，严防驾驶人员在甲方管辖区内超速、超载、疲劳驾驶、违章操作等违法违章行为。一经发现，应严格按制度规定落实教育处理或罚款。

（九）乙方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管辖区内应自觉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有关安全规定，不得擅自进入甲方其他生产作业区域。如有违反，乙方应限期内整改；如整改仍存在问题，乙方须接受甲方的处罚。

（十）乙方应制定药剂运输安全操作规程，针对药剂运输特点严格按停车、装车、行驶、卸车等过程操作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十一）乙方负责安全防护用品的购置和发放，严格按照药剂危害特性和安全操作规程配套劳动保护措施，督促员工必须正确佩戴使用个人劳保品。

（十二）乙方应结合实际情况，对药剂运输的全过程进行危险性源辨识，明确安全风险，制定相应安全措施，编制现场应急预案以及事故处置方案，落实应急处置、抢救、疏散等措施，并组织学习及应急演练。如在甲方管辖区内发生紧急情况时，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调度指挥。

（十三）若发生人员、设备事故时，乙方须立即报警处理，在力所能及范围内采取补救措施，并在30分钟内将情况报告甲方。责任归属如下：

1.乙方人员及车辆在甲方管辖区内发生的安全事故，经过调查被认定为责任方的将负全部责任。

2.乙方人员及车辆在运输途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根据公安交警出具的事故责任认定结果，由乙方负全部或部分责任。

**三、其他事项**

（一）本协议一式份，甲、乙方双方各执份，同等具有法律效力。

（二）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甲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临江大道501号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廉洁协议书（格式）**

**廉洁协议**

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省、广州市廉政建设的规定，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与(以下称乙方)，特此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市场经营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 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洁从业制度，开展廉洁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不廉洁及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不廉洁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并通过赌博方式收受乙方财物；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合同约定除外）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或与乙方有股权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使用乙方提供的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乙方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甲方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乙方不得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乙方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甲方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甲方举报投诉联系部门：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纪检室，联系电话： 020-38890265 。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

2、解除主合同；

3、追究乙方合同其他违约责任；

4、根据甲方及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对乙方违反廉洁协议的行为限制其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资格。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处理意见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五条** 本协议执行情况，接受有管辖权的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双方应予以配合检查调查。

**第六条**本协议作为（合同名称）+（合同编号）合同的附件，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与主合同同时终止。

**第七条**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三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职业卫生管理协议书（格式）**

**职业卫生管理协议书**

甲方：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防治八条规定》、《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和《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及《广州市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 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书，以明确各自的职业卫生安全生产责任并共同遵守。

一、甲方的职业卫生管理责任

1、甲方有权对乙方职业卫生安全进行监督、指导、检查，发现危害的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2、甲方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或相关评价。

3、甲方应在工作场所设置危害因素告知卡（牌）以及警示标识等。

4、甲方有权监督乙方为劳动者发放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防护用品，并督促其正确佩戴和使用。

5、甲方有权查验乙方的职业卫生条件和相应资质证照。

6、甲方有权责令职业卫生管理不到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乙方限期退场，或者解除合同。

二、乙方的职业卫生管理责任

1、乙方应遵守有关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规程及甲方依此制订的相关制度规定。

2、乙方负责为劳动者提供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职业病体检，并将体检报告留档备查。有职业禁忌症、疑似职业病或职业病诊断情形者，不得从事有害工作场所作业。

4、乙方负责将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告知劳动者并针对工作场所存在的危害因素种类及防护措施对劳动者实施岗前职业卫生教育培训，培训资料留档备查。

5、乙方负责为劳动者提供符合个人防护用品选用规范要求的防护用品，并监督、督促其正确佩戴和使用。

6、如发生职业卫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根据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施救，并负责向事故发生地安监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和广州市规定的相关政府部门报告，并同时上报甲方代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8：履约保函（模板）**

**履约保函模板**

致： （受益人）

鉴于 （以下简称“委托人”）与贵方于 年 月 日签订了 （以下简称“合同”），我行同意为委托人出具履约保函，作为委托人履行合同义务的担保，以使你方得到履约保函的保障。本保函为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

一、我行保证在收到贵单位于保函有效期内送达的依本保函约定的索赔申请后，在个 工作日内无条件和不可改变地向贵单位支付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元 （大写： ）的履约保证金，并放弃向你方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二、贵单位的索赔申请应符合下述条件：

（一）贵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行；

（三）明确的索赔金额（不得超过本保函第一条所列之限额）。

三、本保函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年 月 日。本保函于下述任一事项发生之时立即失效，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义务即刻解除：

（一）本保函有效期限届满；

（二）我行保证的义务履行完毕。

四、我方受本保函制约的责任是延续的、独立的和无条件的，上述合同的任何修改、变更、解释、不可执行或委托人在合同项下对你方的任何抗辩都不能削弱或影响我行按本保函应承担的责任。

五、我行向你方支付索赔金额后，本保函担保金额即按贵方通知的索赔金额予以递减。

六、保函失效后请将保函退回我行注销，无论正本最终退回与否，不影响本保函依上述约定自动失效。

 落款

保函说明：

保函不得有下列或类似含义的表述：

1.银行承担的为连带责任保证、一般保证。

2.未经银行书面同意，受益人与申请人修改合同或其项下附件时，银行的保证义务解除。

3.合同撤销或无效的，保函失效。

4.申请人对受益人的抗辩，银行有权向受益人主张。

5.受益人请求付款的请款单据包含法院裁判文书、仲裁裁决、第三方单位出具的鉴定书等申请人违约的证明材料。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2020年-2022年**

**一水柠檬酸采购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2020年-2022年一水柠檬酸**

**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同志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机构代码： 机构性质：

主营：

兼营：

说明：1.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2.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兹授权 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项目的谈判，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成交注的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盖单位公章）

**2资格证明文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项目实施单位）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_\_\_\_\_\_\_\_\_\_\_\_项目编号： 询价项目，本单位愿意提交报价响应文件，并证明提交的文件、说明、证明材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

本单位保证全部申请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报价单位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报价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报价意向承诺及声明函**

**报 价 意 向 承 诺 及 声 明 函**

致：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1.根据询价人发出的项目编号为 的**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2020年-2022年一水柠檬酸采购项目**的询价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查了全部内容，并无异议。

2.现我方承诺：愿以人民币[单价] 元/吨,（小写：￥ 元/吨）;[总价] 元,（小写：￥ 元）的报价，承包本次交易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责任。

3.我方保证将按照本项目询价文件第二部分项目内容的技术、商务要求完成本项目。

4.我方同意承包意向在询价文件规定的交易有效期 日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承包意向有可能被询价人接纳，获得承包资格，我方将受此约束。若询价人需延长交易有效期的，我方同意延长。如果在交易有效期内撤回交易意向或放弃承包资格不与询价人签订合同的，询价人有权要求我方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5.如果我方获得承包资格，我方保证将在合同要求的服务期内开展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上述文件完成项目，并严格履行合同。

6.如果我方获得承包资格，我方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 （证书编号为： ），并按询价人要求配备项目管理班子。如未经询价人同意更换项目班子成员，询价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承包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7.我方就参加本项目交易工作，作出以下郑重声明：

⑴ 本公司保证报价资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⑵ 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交易中不给其他单位挂靠，不出让交易资格，不向询价人行贿。

⑶ 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报名资料核对截止日期前两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水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在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两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⑷ 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前期工作编写工作。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承包意向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 **职称** |  | **职务** |  | **从事本工作时间** |  |
| **毕业院校** |  | **毕业时间** |  | **专业** |  |
| **注册证书等级****和专业** |  | **证书编号** |  |
| **职称证专业** |  | **证书编号** |  |
| **参加过的项目情况** |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开、竣工时间**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单位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报价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